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 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三财公开采购-2024-15

SGZ[2024]218-ZC131



采 购 人: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尚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零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33
第四章 评标办法.....	6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76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9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 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 8 时 2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三财公开采购-2024-15、SGZ[2024]218-ZC131
2. 采购项目名称：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 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2473400 元
最高限价：124734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SGZ[2024]218- ZC131-1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 防灾工程-1 项目 A 包(救援装备类)	4816500 元	4816500 元
2	SGZ[2024]218- ZC131-2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 防灾工程-1 项目 B 包（车辆类）	5899000 元	5899000 元
4	SGZ[2024]218- ZC131-3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 防灾工程-1 项目 C 包（通信类）	1757900 元	1757900 元

5. 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 项目，采购内容为救援装备类、车辆类、通信类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具体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增发国债资金及地方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5.4 质保期：三年。

5.5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到货、测试、培训、初验，终验，产品应按照采购人相关要求标识喷涂。

5.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7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3 个标包。A 包为救援装备类设备的采购；B 包为车辆类设备的采购；C 包为通信类设备的采购。

6.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查询日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止。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5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登陆系统后，点击采购业务-业务管理-招标文件领取菜单-点击领取按钮-领取.smxzf 格式的电子招标文件。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1019/a8fae6a0-baed-499b-bb50-8ecc8828>

a2ca.html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 8 时 20 分。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 8 时 20 分。

2.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 进 行 登 陆 （ 网 址 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2.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3.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请完善主体库。

5. 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6. 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

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7. 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三门峡市河堤北路东段9号

联系人：谢先生

联系方式：0398-2873022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尚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五原路西段工商联大厦B座807室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0398-319089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0398-3190898

4. 监督单位：三门峡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8-2608915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适用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1.1.2	采购人	名称：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三门峡市河堤北路东段9号 联系人：谢先生 联系方式：0398-2873022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尚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五原路西段工商联大厦B座807室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0398-3190898
1.1.4	采购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项目
1.1.5	政府采购政策	1. 落实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三财购〔2022〕9号）的规定、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20%，微型企业扣除20%，监狱

		<p>企业扣除 2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扣除 20%。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注：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p>
--	--	---

		<p>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p>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认证证书产品优先采购。</p> <p>按品目清单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p>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增发国债资金及地方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3	预算金额	12473400.00 元（A 包：4816500 元；B 包：5899000 元；C 包：1757900 元）
1.3.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 项目，采购内容为救援装备类、车辆类、通信类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具体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3.2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到货、测试、培训、初验，终验，产品应按照采购人相关要求要求进行标识喷涂。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保期	三年
1.3.5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1.3.6	履约验收	<p>履约验收主体: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代理机构可协助验收）。</p> <p>履约验收时间:按采购合同约定执行。</p> <p>履约验收方式:联合验收，验收工作由各主管职能科室牵头联合验收小组共同验收，签字确认。</p> <p>履约验收程序:由供应商提出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p> <p>履约验收内容: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对技术和商务条款履约情况逐条验收。</p> <p>履约验收标准: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p>

		<p>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验收。</p> <p>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p>
1.4.1	<p>投标供应商的资质、能力和应具备条件</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供应商承诺书；</p> <p>2. 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 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p> <p>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查询日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止。</p>
1.4.2	<p>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不接受</p>
1.9.1	<p>踏勘现场</p>	<p>不组织，投标供应商自行踏勘</p>
1.10.1	<p>投标预备会</p>	<p>不召开</p>
1.11.1	<p>实质性要求和条件</p>	<p>交货期；</p> <p>交货地点；</p> <p>质保期；</p> <p>质量要求；</p> <p>投标有效期；</p> <p>付款方式；</p>

2.2.1	投标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p>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一次性提出，否则，将被视为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p>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的截止时间	<p>投标截止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p>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的方式	<p>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发布给所有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对于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p> <p>2. 供应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p>
3.2.3	最高投标限价	<p>A 包最高限价为肆佰捌拾壹万陆仟伍佰元整（4816500 元）；B 包最高限价为伍佰捌拾玖万玖仟元整（5899000 元）；C 包最高限价为壹佰柒拾伍万柒仟玖佰元整（1757900 元）。凡每标包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的，该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作无效标处理。</p>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p>

		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详见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3.6.1	设备安装调试	设备由中标供应商进行安装调试，设备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需安排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仪器。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4.2	电子化投标文件上传	<p>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p> <p>2.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p>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p>
4.3.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6 月 14 日 8 时 20 分。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p> <p>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无需到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只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p>
5.5.1	资格审查	<p>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p> <p>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成员为7人，采购人代表2人，其余评审专家5人从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3.7	投标无效的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最高限价的； 3. 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6.3.1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p>否，每标包推荐三名并排序。</p>
7.1.2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3	履约保证金	<p>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如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p>
7.4	签订合同	<p>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p>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且财政资金到位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30%预付款，交货完成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70%，项目通过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款项。如项目资金因财政年度结转或财政资金拨付延迟导致未按时付款，采购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9.2	核心产品	<p>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31 条的规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且在招标文件中注明核心产品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p> <p>核心产品：</p> <p>A 包：地震搜索机器人、救援无人机（灭火无人机）</p> <p>B 包： /</p> <p>C 包：通信指挥类装备(卫星便携站)</p>
9.3	合同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9.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中标供应商中标后，如需融资，参照《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执行。
9.5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p>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供应商、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 <p>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 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p> <p>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p> <p>(二)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p> <p>1. 投标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p> <p>(三)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p>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p> <p>2.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p>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p> <p>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p> <p>(四)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p>
--	--	--

		<p>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p>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p>如出现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p>（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p> <p>（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p> <p>（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4. 待所有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p>
--	--	--

		<p>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供应商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7.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供应商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p>评标委员会对原件的核验工作按以下条款进行：</p> <p>评标时，评委先查阅投标文件中是否具有该资料的原件扫描件，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请完善主体库。</p> <p>具体操作详见《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操作手册》。链接地址：</p> <p>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0325/b13aa3fa-a543-403f-b537-82cb417132bd.html</p> <p>投标供应商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供应商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p>
--	--	--

		<p>标供应商自行承担。</p> <p>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p>
9.5	代理服务费及其他费用	<p>1. 代理服务费：</p> <p>1.1收取标准：每标包代理服务费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供应商一次性支付。</p> <p>1.2交纳账户信息如下：</p> <p>账户名称：河南尚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账 户：2546 6842 2866</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机场迎宾路支行</p> <p>1.3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叁份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有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需加盖公章。</p> <p>备注：业主评委无评标劳务费用。</p>
9.6	其他	<p>1.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请完善主体库。</p> <p>2. 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p> <p>3. 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p> <p>4. 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p>

注：本项目潜在投标供应商可投报多个标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包。在评标时如果某一投标供应商在此项目中的多个标包均排名第一，则按照中标金额大的标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标包的中标候选人按得分高低顺序依次递补。

投标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预算金额：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质量要求和履约验收

1.3.1 采购范围：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量要求：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6 履约验收：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5)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在最近三年内严重违约、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踏勘。

1.9.2 投标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潜在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潜在投标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

表。

1.11.2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4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1.12 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承担其电子化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13 保证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电子化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1.14 定义及解释

1.14.1 货物: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货物及其他有关资料 and 材料。

1.14.2 服务: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服务。

1.14.3 采购人: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

1.14.4 投标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14.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尚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4.6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14.7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2.1.1.1 招标公告

2.1.1.2 投标供应商须知

2.1.1.3 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2.1.1.4 评标办法

2.1.1.5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1.6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一次性提出，否则，将被视为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供应商，发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对于项目中已经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供应商进行查询。各投标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2.4 投标供应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2.5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1.2 投标函

- 3.1.3 投标函附表
- 3.1.4 投标承诺函
- 3.1.5 供应商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 3.1.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3.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1.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3.1.9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 3.1.10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3.1.11 投标报价表：
 - 3.1.11.1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1.11.2 技术参数偏离表
 - 3.1.11.3 商务响应表
- 3.1.12 投标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本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及有关要求中各标包要求的全部内容，并包含履行合同中各项义务的全部费用及国家规定的税金。

3.2.2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3 投标报价包含①货物及与之相关的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技术培训、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②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③运送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的运杂费、装卸费等及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款项及费用；④标的物为无人机的，还应包含一年保险费；⑤标的物为车辆的，还应包含车辆购置税、保险费、公告费、检测费、车内装饰费等。车身颜色依照招标方要求执行。

3.2.4 本项目所采购的车辆类设备，中标供应商须在交货后一月内办理车牌，包含办理牌照时的所有手续费用（主要为车辆购置税、一年的保险费等）。

3.2.5 中标供应商交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须支付给验收单位不超过中标价 0.6%的验收费（以最终的验收供应商的中标价核算）。

3.2.6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8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投标有效期

3.3.1 电子化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需提供投标承诺函（详见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3.5 供应商技术证明文件

3.5.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5.2 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各项货物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型号等，所投设备的所有部件均为合格产品。

3.5.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5.5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设备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应逐项填写“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设备与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有偏离的，应详细说明偏离情况。

3.6 投标设备安装

3.6.1 设备由中标供应商进行安装调试,设备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需安排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仪器。

3.7 货物现场服务

3.7.1 全部设备由中标供应商进行安装调试,并按有关规定程序报请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7.2 采购人应根据中标供应商的要求给予中标供应商现场安装服务人员提供食宿方便,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理。

3.8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

3.8.2 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人员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3.8.3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署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供应商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

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

4.3 投标截止时间

4.3.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4.3.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4.3.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少于3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4.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通过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公开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5.1.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

5.2 开标程序

- (1)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 (2) 投标供应商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导入；
- (4) 唱标；

(5) 异议与回复(如有);

(6) 开标结束。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不得开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3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 投标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 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是投标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 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 经监督部门同意后, 暂停开标会议, 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 待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 由招标方操作, 对所有已解密文件进行唱标。

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 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 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4 开标异议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 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 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5.5 资格审查

5.5.1 开标会议结束后,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的要求, 对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

5.5.2 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供应商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不能进入评标。

5.5.3 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后, 将资格审查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 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6.3.2 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电子化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

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6.3.4 电子化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6.3.5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初步评审的不同投标供应商，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投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投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6.3.6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3.7 投标无效

电子化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最高限价的；

(3) 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6.3.8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6.3.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3.10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供应商。

6.3.1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技术指标仍相同的，按商务标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以上各项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供应商。

6.3.12 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供应商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7. 授予合同

7.1 中标公告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

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选定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7.1.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如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4.2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还应给予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5 质疑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

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供应商；
- （三）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投标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8.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

8.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一）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8.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A 包:

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 A 包（救援装备类）				
序号	装备名称	技术参数	需求数量	单位
1	个人防护具	<p>用于灭火救援个体防护，包含防火头盔、防火服、扑火服、应急背囊、防火防扎鞋、扑火鞋、防火头套、防火手套、头灯、护目镜、防毒面具等装备。</p> <p>1、森林防火头盔：执行标准：XF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外壳热压成型后各部位壁厚均匀、圆滑过渡，无明显凹凸不平，无气泡；外壳所有边缘及孔洞边缘光滑，无毛刺。缓冲层与外壳固定牢固，舒适衬垫与缓冲层之间的魔术贴连接可靠、拆装方便。下颏带的固定与调节灵活。织带缝制部位规整，缝制牢固，没有开线，断线等缺陷；</p> <p>2、防火服：颜色：桔红色，色号：16-1462TPx(国际潘通色卡)；执行标准：GB/T33536-2017《防护服装 森林防火服》；面料材质：采用永久阻燃 100%芳纶纤维方格布料，具有防静电、防水、阻燃性能。全套外挂标牌；</p> <p>3、扑火服：执行标准：GB/T33536-2017《防护服装 森林防火服》；颜色：桔红色，色号：16-1462TPx(国际潘通色卡)；面料材质：采用永久阻燃 100%芳纶纤维布料，具有防静电、防水、阻燃性能；</p> <p>4、应急背囊：抗耐磨、防撕裂、抗老化、防潮、防水、阻燃。体积≥90 升；</p> <p>5、防火防扎鞋（17 式抢险救援靴）：符合 GA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标准规定的要求；</p> <p>6、扑火鞋：鞋面采用优质阻燃翻毛皮制作；鞋帮采用优质纯棉防水阻燃帆布制作，优质橡胶鞋底，靴底前后部模铸反纹防滑网，靴底部采用防弹材料的中底布防穿刺材料，弯曲 180 度不变形，防火防水性能好。腰高≥15cm；</p> <p>7、防火头套：对头部、侧面和颈部区域的保护；</p> <p>8、防火手套：款式：长度≥40CM，反光条数量≥2 道；</p> <p>9、头灯：采用固态免维护 LED 光源，寿命≥10 万小时。具有低电警示和自动低电保护功能。采用锂电池充电，额定电压≥3V，电池容量≥2200MAH,照明时间≥10 小时；</p>	20	套

		<p>10、护目镜：高强度 PC 镜片，柔韧性强，不易变形，防尘防雾气。单镜片规格：长 X 宽尺寸\geq:100 mmx50 mm。头带宽度：\geq24mm；</p> <p>11、防毒面具：呼气阻力：\leq100Pa(30L/min)；吸气阻力：\leq40Pa(30L/min)；视野：总视野：\geq70% 双目视野：\geq55% 下方视野：\geq35%；面罩泄漏率：\leq0.05%；呼气阀气密性：当呼气阀减压至-1180Pa 时，呼气阀于 45s 内负压值下降\leq500Pa。</p>		
2	移动式排水发电照明泵站	<p>用于暴雨洪涝灾害导致的较小空间内涝紧急排水。</p> <p>1、整车尺寸(mm) 长\times宽\times高：\leq4100\times1700\times2100；</p> <p>2、设备总质量 kg：\leq2200；</p> <p>3、拖车形式：两轮移动式拖车底盘；</p> <p>★4、流量 m³ /h：\geq1000；</p> <p>5、吸程 (m)：\geq8；</p> <p>6、扬程 (m)：\geq25；</p> <p>7、通过固体颗粒直径 (mm)：\geq71；</p> <p>8、水泵进水口：口径 (200\pm5) mm，进水管数\geq2 根，水管材质 PVC，可承受压力\geq1.0MPa，不发生明显变形，长度\geq7.5m；</p> <p>9、水泵出水口：口径 (200\pm5) mm，出水管数\geq2 根；排水管：卷曲消防水带，可承受压力\geq0.6MPa，长度\geq21m；</p> <p>10、发动机功率 (kw)：\geq110；</p> <p>11、发电机功率 (kw)：\geq15；</p> <p>12、控制屏：控制面板显示发动机油压、水温、转数、油位、电池电量等；</p> <p>13、泵车油箱容积 (L)：\geq180；</p> <p>14、照明系统：\geq1200 流明，照射范围\geq50 米；</p> <p>15、照明塔功率\geq500W。</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1	台
3	水域救援工具组	<p>由滑轮、漂浮救生绳、护轮、静力绳、绳包、护绳套、钢缆锚点、攀爬钩、安全钩等组成。</p> <p>整体性能符合 XF49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相关行业要求。</p> <p>1、单滑轮\geq8 个，双滑轮\geq4 个：主体材质：7075 铝合金；滚轮材质：不锈钢 303（内置滚珠轴承）；适用绳索直径：8-16mm；工作负荷\geq5kN，极限负荷\geq22kN；</p> <p>2、过节滑轮\geq4 个：用于架空横渡、救援、高空作业等活</p>	2	套

		<p>动，可作为锚点使用。单边最大工作负荷$\geq 20\text{kN}$；断裂负荷$\geq 36\text{kN}$；兼容绳索$\leq 19\text{mm}$；重量$\leq 1100\text{g}$；</p> <p>3、水面漂浮绳≥ 1根：最小破断强度$\geq 35\text{KN}$。延伸率应不小于1%且不大于10%，直径12mm，长度≥ 100米；</p> <p>4、护轮≥ 2个：铝合金材质，用于保护绳索，避免建筑物的棱角、墙角、岩石等粗糙尖锐突起部份预防磨损绳索；配置≥ 4道、≥ 16个可单独转动滚珠轴承铝合金轮，拖拉时可多绳不同速比操作，可对向滚动；链条式设计（可级联），4角设置有系辅绳固定用挂点；</p> <p>5、静力绳≥ 1条：材质：尼龙；重量$\leq 75\text{g/m}$；绳索直径$\leq 11\text{mm}$；破断强度$\geq 35\text{kN}$；八字结点打结破断强度$\geq 25\text{kN}$。长度≥ 100米；</p> <p>6、绳包，装备包各1个：防水面料，耐磨防刮，容量$\geq 45\text{L}$；</p> <p>7、护绳套≥ 4个：材质：PVC涤纶，长度$\geq 70\text{cm}$；</p> <p>8、钢缆锚点≥ 4个：材质：不锈钢钢丝绳锚点，耐切割和磨损；长度$\geq 150\text{cm}$，钢缆直径$\geq 7\text{mm}$；最小断裂强度$\geq 35\text{kN}$；封装在防磨损材质保护套内；</p> <p>9、攀爬钩≥ 8个：钢制，拉力$\geq 40\text{kN}$；</p> <p>10、安全钩≥ 8个：在开口闭合状态时，轻型安全钩长轴的破断强度应$\geq 27\text{kN}$；材质为高强度铝合金，开口距离$\geq 22\text{mm}$；安全钩环具备锁闭功能；</p> <p>11、牛角八字环≥ 4个：断裂负荷$\geq 35\text{kN}$，适用绳径8mm-13mm；重量$\leq 120\text{g}$；</p> <p>12、手套≥ 4双：结实，舒适，透气，真皮材质，手背采用透气设计，干爽抗撕裂；</p> <p>13、扁带≥ 8条：材质：尼龙，长度$\geq 120\text{cm}$，拉力$\geq 22\text{kN}$；</p> <p>14、全身式安全吊带≥ 4套，全身式安全吊带应有腹部主挂点≥ 1个，可倒置使用；保护挂点≥ 2个，分别位于胸前和后背，胸式上升器可固定在主挂环上方；</p> <p>15、手势上升器≥ 2对：上升器主体采用铝合金材质、棘齿为不锈钢材质、把手为密度塑胶材质；工作负荷：$\geq 5\text{KN}$；重量：$\leq 210\text{g}$；</p> <p>16、脚式上升器≥ 2对：不会在受力下翻转；材料：高调度合金或更优材质；可兼容8-13mm直径绳索；工作负荷$\geq 5\text{kN}$；重量$\leq 130\text{g}$。</p>		
4	水域救援套装	由水域救援头盔、水域救援手套、水域救援靴、激流救生衣、特级干式/湿式救援服，水域救生刀、多用途信号灯、抛绳包等组成。	20	套

	<p>1、水域救援头盔：可配合灯具和运动摄影仪使用，镂空护耳设计，在不影响听力的同时保护耳朵。后部齿轮式旋钮调节，可调试头盔大小；可调节插扣式下颚带；ABS 塑料外壳，内部 EVA 泡绵衬垫抗冲击；透气/排水孔≥ 11 个；前部墨鱼干支架，左右两侧导轨，可安装照明工具；</p> <p>2、水域救援手套（专业级）：手套为五指分离式，手套本体环形延伸，并超出腕骨≥ 25 mm。手心为合成皮革，并使用尼龙纤维加强，手背由≥ 2mm 厚的氯丁橡胶制成。材质为 90% neoprene（氯丁橡胶）和 10%AMARA（合成皮革）组合。手掌和手指部位由 Amara（合成皮革）合成皮革制成且带有涂层。重量≤ 155g；</p> <p>3、激流救生衣：采用 NBR 浮力泡沫，浮力≥ 150N。可调节的固定带≥ 8 条；背心式设计，使用塑料拉头浮力片固定于布料夹层内，后领口有松紧设计；面料加涂 PU 防水涂层；救生衣的所有口袋为可快速拆卸的快速排水口袋；衣领设计塑钢拖拽把手；后背部带有牵引绳连接 316# 不锈钢拉环，胸前配置快速脱离系统装置；</p> <p>4、水域救援靴：整体为系带中帮设计，双层结构，氯丁橡胶涂层≥ 5mm。内有弹性内胆。鞋底防骨设计。靴子内划设有排水孔，方便出水。脚跟处凸起设计，方便与脚蹼搭配使用；质量：≤ 1100g ；</p> <p>5、干式救援服：层压复合面料技术采用进口 320D 加粗 3 层防水透气复合尼龙布。红色为整体主色配置黑色补强；有门襟设计，防水拉链闭合，外设挡水护盖。增加可拆卸可调节 Y 型背带。采用一体式袜套。两手臂都有水平竖直反光条，反光条宽度≥ 25mm。前斜拉链为气密防水拉链及粘贴保护盖。领口、袖口使用乳胶材质。橡胶颈部和腕关节弹性伸缩袖口、领口。防渗漏性能：水中浸泡 1 小时后服装进水量< 200g；温度适用性能：10 个高低温循环后，产品无皱缩、破裂、胀大、分解等现象或机械性能的改变。配置便携式手拧收纳袋，便于随行收纳；</p> <p>6、湿式救援服（连体式湿式）：带有钛涂层的氯丁橡胶材质≥ 5mm；腰部、踝部采用双向的 YKK 拉链；在膝盖和小腿处配置聚氨酯涂层垫；手臂和腿部有荧光反射区；</p> <p>7、水域救援口哨：配置水面及水下救援专用口哨；</p> <p>8、水域救援割绳刀：刀片为钛合金。平刃和齿刃，配置一个绳索切割钩。刀鞘具备刀刃自动弹出功能。刀鞘的卡子可牢固的固定在 PFD 上面。刀柄带有开瓶器，刀尾尖头型</p>		
--	---	--	--

		<p>破窗锥。刀长：$\geq 189\text{mm}$，刀刃长度$\geq 68\text{mm}$，硬度$\geq 54.9\text{HRC}$。切割性能：切断直径为 9.5mm 的尼龙制安全绳，切割时间：$\geq 3.1\text{s}$；切断直径为 12.5mm 的尼龙制安全绳，切割时间：$\geq 4.8\text{s}$；切断直径为 16mm 的尼龙制安全绳，切割时间：$\geq 5.6\text{s}$。耐腐蚀性能：水域救援刀经 48h 的中性盐雾试验后，无明显腐蚀现象；</p> <p>9、频闪灯：工作模式：闪烁/常亮双功能；续航时间：$\geq 300\text{h}/500\text{h}$ 常亮/闪烁；可视距离：5千米；防水等级：IPX8 水下 100米；产品材质：高强度 ABS 塑料；工作环境：$-40^{\circ}\text{C}-50\text{C}$；</p> <p>10、救援抛绳包：绳包采用尼龙面料制成，具有反光效果，带有快速释放装置；绳包收紧用的拉绳≥ 1条；底部设有排水网眼。包内含长$\geq 30\text{m}$，直径为$\geq 8\text{mm}$的专用水面救援漂浮绳。断裂强度$\geq 15\text{KN}$。</p>		
5	消防摩托车	<p>用于野外消防救援，提高消防救援机动性，四轮驱动。</p> <p>1、发动机单缸、四冲程、水冷，功率$\geq 14\text{kW}$，扭矩$\geq 25\text{N/m}$；配森林消防泵，流量$\geq 3\text{L/s}$，扬程$\geq 50\text{m}$。配套$\geq 20\text{L}$加油桶 2 个，充气泵 2 个；</p> <p>2、整车参数：长宽高：$\geq 2500\text{mm} \times 1400\text{mm} \times 1900\text{mm}$；</p> <p>3、轴距：$\geq 1800\text{mm}$；</p> <p>4、最小离地间隙：$\geq 250\text{mm}$；</p> <p>5、轮距(前.后)：$\geq 1200\text{mm}/1200\text{mm}$；</p> <p>6、整车整备质量：$\geq 520\text{kg}$；</p> <p>7、最大技术质量：$\geq 1000\text{kg}$；</p> <p>8、最高车速：$65\text{km/h}$；</p> <p>9、制动器型式(前/后)：盘式/盘式；</p> <p>10、轮胎规格(前/后)：$\text{AT}24 \times 8-12/\text{AT}24 \times 8-12$；</p> <p>11、驱动方式：四轮驱动、前后桥差速；</p> <p>12、制动操纵方式：脚制动；</p> <p>13、悬挂方式 前/后 前:麦弗逊 后:双 A 臂传动方式 轴传动；</p> <p>森林消防泵参数</p> <p>1、油箱容量：$\geq 6.5\text{L}$；</p> <p>2、机油容量：$\geq 0.9\text{L}$；</p> <p>3、耗油量：低于 3.5L/h；</p> <p>4、流量：$>3\text{L/s}$；</p> <p>5、最高扬程：$\geq 60\text{m}$；</p> <p>6、额定流量：$\geq 420\text{L/min}$；</p>	1	台

		<p>7、额定压力：$\geq 0.55\text{Mpa}$；</p> <p>8、出水阀类型 球阀式。</p>		
6	雨量水位监测仪	<p>用于湖泊、河道等场景的雨量、水位监测，具备无线通讯功能，全防水设计，太阳能、风光互补供电。</p> <p>1、供电电压：100mA（工作），$< 1\text{mA}$（休眠）；</p> <p>2、工作电压：12V 供电；</p> <p>3、运行温度：$-35^{\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p> <p>4、存储温度：$-4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p> <p>5、野外防护等级：$\geq \text{IP68}$；</p> <p>6、信号输出：RS485/MODBUS 协议；；</p> <p>7、水位测量测距范围：0-30 米；测距精度：$\pm 1\text{cm}$；测距分辨率：1mm；间隔时间：1-5000min；</p> <p>8、雨量测量范围：雨强 0~4mm/min；测量精度：$\pm 0.2\text{mm}$；分辨率：0.2mm；承雨口径：$\phi 200\text{mm}$；</p> <p>9、供电方式：太阳能电池板+蓄电池组合供电；</p> <p>10、蓄电池 DC3.7V 10Ah；</p> <p>11、支架高度：立杆≥ 4 米 横臂≥ 3 米；</p> <p>12、工作环境：$-20^{\circ}\text{C} \sim 80^{\circ}\text{C}$。</p>	1	台
7	潜水打捞系统	<p>包括小型打捞袋、中型打捞袋。</p> <p>1、小型打捞袋：2 个，单个提升能力$\geq 2000\text{kg}$；</p> <p>2、中型打捞袋：2 个，单个提升能力$\geq 4000\text{kg}$；</p> <p>3、浮力袋由高强度 PVC 涂层布制成，强度$\geq 5000\text{N}/5\text{cm}^3$；</p> <p>4、工作环境：可用于海水、淡水；</p> <p>5、浮力袋的吊带、卸扣、吊环等必须有工作强度标志；</p> <p>6、浮力袋必须配有过压防爆安全阀，安全阀打开压力为 16-24Kpa，同时也可以手拉排气；</p> <p>7、浮力袋上应配置单独放置充气气瓶的口袋；</p> <p>8、浮力袋顶部和底部应各配置 2 个起吊环；且浮袋底部配备固定锁链，用于打捞时，将浮袋与被打捞物固定；</p> <p>9、产品配置：整套设备配备 4 个 12L 气瓶和 4 条气瓶用快插管（长度≥ 20 米），满足各个型号浮袋充气使用。空气压缩机充气泵 1 台，100 米充气管路一根、数字潜水联表 4 套、铝合金装备箱 3 只。</p>	1	个
8	氧气呼吸器	<p>主要用于消防队员在从事救援工作时对其呼吸器官的保护，使之免受有毒有害气体的伤害，也可以用于石油、化工、冶金地下工程等部门，受过专门训练人员在有毒有害气体环境中，从事预防或处理工作时使用。</p> <p>1、防护时间 $\geq 4\text{h}$；</p>	1	个

		2、呼吸量 $\geq 30\text{L}/\text{min}$; 3、呼气阻力: $\leq 600\text{Pa}$; 4、吸气阻力:(0-600) Pa; 5、定量供氧量: $\geq 1.4\text{L}/\text{min}$; 6、自动补给供氧量: $\geq 80\text{L}/\text{min}$; 7、手动补给供氧量: $\geq 80\text{L}/\text{min}$; 8、自动补给阀(需求阀)开启压力:(10~245) Pa; 9、吸气中二氧化碳浓度: $\leq 1.0\%$; 10、吸气中氧气浓度: $\geq 21\%$; 11、氧气瓶额定工作压力: $\geq 20\text{MPa}$; 12、氧气瓶容积: $\geq 2.4\text{L}$; 13、氧气贮量: $\geq 480\text{L}$; 14、填充氢氧化钙量: $\geq 2\text{kg}$; 15、外形尺寸: $\leq 6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times 160\text{mm}$; 16、质量 $\leq 10\text{kg}$ (不含氢氧化钙、氧气)。		
9	激光测距仪	用于远距离测量。 1、测程范围(m): $\geq 5500\text{m}$; 2、测距精度(m): $\leq 1\text{m}$; 3、准测率: $\geq 98\%$; 4、重复频率 ≥ 6 次/min; 5、视场角度 $\geq 6.5^\circ$; 6、放大倍率 ≥ 7 倍; 7、物镜直径(mm): $\geq 30\text{mm}$; 8、测量时间:0.1-3s; 9、净重量: $\leq 1\text{Kg}$; 10、测距数据储存(组): ≥ 1000 ; 11、工作温度范围: $-20^\circ\text{C}-50^\circ\text{C}$; 12、工作寿命(次): ≥ 2 万; 13、外型尺寸(mm): $\leq 120*160*60$ 。	1	台
10	生命探测仪(音视频生命探测仪)	用于地震灾害、塌方事故等救援现场搜索定位被困者。 1、音视频生命探测仪配置有拍照、录像、回放、等功能; ★2、配备旋转音视频摄像头,可水平 360° 连续旋转,可垂直 180° 连续翻转; 3、配备红外热成像探头,内置 ≥ 8 颗LED灯,具有夜视功能,夜视距离 $\geq 6\text{m}$; 4、双向对讲:旋转摄像头支持双向语音通话功能,配备降噪耳机和能够过滤杂音的话筒,可实时监听; 5、SD卡容量 $\geq 128\text{G}$;	1	台

		<p>6、防护等级\geqIP67;</p> <p>★7、配备蛇眼摄像头，可调节亮度，摄像头外径尺寸\leq5.5mm;</p> <p>8、主机显示屏：\geq7寸;</p> <p>9、工作时长\geq10h;</p> <p>10、指挥终端与音视频主机之间的无线通信距离\geq100m;</p> <p>11、配备水下摄像头，摄像头视角\geq120°；</p> <p>12、探杆：手持可伸缩探杆，伸展长度\geq3.5米，顶部管路可弯曲，自带\geq4米延长线缆，可直接与探头连接使用。</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11	生命探测仪(雷达生命探测仪)	<p>用于地震灾害、塌方事故等救援现场搜索定位被困者。</p> <p>1、探测模式：具有可选择探测模式，简易模式、波形图模式、信号波纹显示模式、单目标模式，多目标模式，一维测距，二维定位模式，具备灵敏度设置功能；</p> <p>★2、探测距离：探测墙体厚度\geq100cm，静止生命体探测距离\geq30m，运动生命体探测距离\geq40m；</p> <p>3、连续穿透性能：应能连续穿透10m厚砖块墙扫描；</p> <p>4、提示功能：在探测到人员时后台控制段应有提示；</p> <p>5、多目标探测：可同时探测到\geq3个生命体；</p> <p>6、探测范围：水平\geq120°，垂直\geq100°；探测水平面积\geq8400 m²探测锥形体积\geq84000m³；</p> <p>★7、通信距离在空旷的环境下，探测仪的无线通信距离应\geq200m；</p> <p>8、测量精度：\leq30mm；</p> <p>9、应急工作模式：探测仪应具有支持直接外接电源进行工作；</p> <p>10、充电方式：探测仪应支持电池拆卸充电，应有具有有线充电和无线充电功能；</p> <p>★11、连续工作时间：探测仪的连续工作时间\geq10h；</p> <p>12、配置要求：雷达生命探测仪应配备主机1个、手持终端1个、可拆卸电池3块、充电器2个、防护箱1个、气体探测模块1个；</p> <p>13、气体与环境感知探测模块可以探测：温度、湿度、甲烷、氧气、一氧化碳、二氧化氮、氨气。数据应能与雷达探测结果同屏显示；</p> <p>★14、雷达探测准确率\geq98%；</p> <p>15、防护等级\geqIP67。</p>	1	台

		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2	全站仪	<p>用于对灾害事故现场结构物形变、距离、角度等进行精确测量，为救援提供数据技术支持。</p> <p>1、测距范围：$\geq 5\text{km}$；</p> <p>2、测距最小显示：$\leq 0.2\text{mm}$；</p> <p>3、测距精度：$\geq 0.5\text{mm}+1\text{ppm}$；</p> <p>4、无棱镜测程（柯达灰 90%反射率）：$\geq 1000\text{m}$；</p> <p>5、轴系：采用 G3 顶级钢珠；</p> <p>6、补偿系统：双轴液体光电式电子补偿器利用 CCD 精准校核（补偿范围：$\pm 4'$，分辨率：$1''$）可电子校正；</p> <p>7、屏幕类型：彩屏，分辨率$\geq 720*1280$ 像素，屏幕尺寸≥ 3 英寸；</p> <p>8、侧面测量触发键：侧面有一键式测量快捷键。</p>	1	台
13	地震搜索机器人	<p>用于救援现场提供无人搜救功能。包含四足仿生机器人 1 套、电池 1 组、充电器 1 个、手持遥控器 1 台、激光雷达 1 套以及其他原装配件。</p> <p>1、外形尺寸（站立时）$\geq 1100\text{mm}*450\text{mm}*600\text{mm}$；</p> <p>2、整机重量（带电池）$\geq 55\text{kg}$；</p> <p>★3、最大行走负重$\geq 20\text{kg}$，最大站立负重$\geq 80\text{kg}$；</p> <p>4、最大爬坡角度$\geq 40^\circ$，能够快速稳定攀爬楼梯，单台阶高度$\geq 20\text{cm}$；离地间隙$\geq 100\text{mm}$；越障高度$\geq 200\text{mm}$；</p> <p>5、髋侧摆的运动范围：$-45^\circ \sim 45^\circ$，髋前摆的运动范围：$-220^\circ \sim 50^\circ$，膝关节的运动范围：$24^\circ \sim 138^\circ$；</p> <p>★6、四足仿生机器人本体与电池应采用分体式设计，支持无工具辅助快速更换，单次更换时间≤ 5 秒；</p> <p>7、电池续航时间≥ 2 小时；</p> <p>8、防护等级$\geq \text{IP67}$；</p> <p>9、运动功能：具有踏步、行走、小跑、机身高度可调等功能，可抗较强外力干扰，摔倒可自主爬起，可在废石堆、建筑工地等地形行走；</p> <p>10、四足仿生机器人整体采用铝合金材质外壳；</p> <p>11、遥控器屏幕≥ 5.5 英寸，分辨率$\geq 1080\text{P}$，配置 LCD 触摸显示屏，存储内存$\geq 16\text{GB}$，电池容量$\geq 10000\text{mAh}$，支持续航时间≥ 12 小时；</p> <p>12、通讯链路：主通讯频率 5.8G 遥控遥测一路图像数传一体信号传输；支持备用通讯频率全网通 4G；</p> <p>13、视频传输：支持图像$\geq 1080\text{P}$，延迟$\leq 180\text{ms}$，支持标</p>	1	台

		<p>准网口视频流输入，同时支持双路 1080P 高清视频信号传输，支持音视频回传；</p> <p>14、摄像头分辨率$\geq 1080P$，广角$\geq 120^\circ$，配备高亮补光灯；</p> <p>15、具备自主导航、自主避障、自主定位、自主报警、激光雷达、地图构建等功能，水平视场角$\geq 360^\circ$，垂直视场角$30^\circ (-15^\circ \sim +15^\circ)$，测量距离$\geq 150$米，测量精度$\leq \pm 2\text{cm}$，点云数$\geq 320,000$点/秒。</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14	救援无人机(灭火无人机)	<p>★1、动力配置：电动，共轴，旋翼数量≥ 8；</p> <p>★2、最大负载能力：$\geq 50\text{KG}$；</p> <p>★3、空载续航时间：$\geq 40\text{min}$，30KG 载荷续航：$\geq 20\text{min}$，50KG 载荷续航：$\geq 15\text{min}$；</p> <p>4、最大飞行高度：$\geq 300\text{m}$；</p> <p>5、抗风等级：≥ 6级；工作温度$\geq 150^\circ\text{C}$；</p> <p>6、防雨能力：防水等级$\geq \text{IPX3}$，能够在中雨环境中正常飞行；</p> <p>★7、通信链路：工作频率应该满足工信部无人机频率规定（1.4G/2.4G/5.8G），采用跳频扩频抗电磁干扰，遥控通信距离：$\geq 5\text{km}$；</p> <p>8、手持式地面站：屏幕≥ 7英寸，亮度≥ 1000尼特，具备遥控、遥测、图像传输功能，持续工作时间$\geq 4\text{h}$；</p> <p>9、辅助瞄准功能：具有高清可见光模组和激光瞄准设备；</p> <p>10、照明喊话功能：具有强光探照灯和喊话组件，照明光通量$\geq 3000\text{lm}$，喊话声压$\geq 120\text{DB}$；</p> <p>11、挂载灭火罐灭火能力：能够挂载容积$\geq 30\text{L}$储压式灭火罐，实现喷射灭火；</p> <p>12、抛投式灭火能力：能够携带容积$\geq 30\text{L}$干粉灭火弹，实现抛投灭火；</p> <p>13、吊挂式灭火能力：能够吊挂消防水桶，实现洒水灭火降温；</p> <p>14、系留式灭火能力：配合供液设备（消防车等），系留DN40mm消防水带到80米高度，120L/MIN水流量喷射灭火，具备水带应急脱离保护功能；</p> <p>15、运投能力：≥ 2个抛投挂点，能够远程操控释放，实现定点投放能力。</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p>	1	台

		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5	救援无人机(照明无人机)	<p>★1. 照明灯组采用高效节能的 LED 光源。总额定功率≥1000W</p> <p>2. 接 AC220V 电源，满功率情况下续航≥24h。</p> <p>3. 无人机工作时最大抗风级别：≥12m/s；</p> <p>4. 灯具防水防雨等级≥IP65；</p> <p>5. 无人机配备机臂指示灯，具备无人机的正常状态、警告与异常状态的指示灯闪烁情况，以及无人机的状态指示灯位置；</p> <p>6. 具备断电保护功能，地面电源异常中断时，飞行器自动切换备用电池供电；</p> <p>7. 无人机对称电机轴距≤900mm；</p> <p>8. 采用轻型无人机，符合《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空机重量≤4kg、平飞速度≤100 千米/小时，具备符合空域管理要求的空域保持能力和可靠被监视能力，全程可以随时人工介入操控的无人驾驶航空器；</p> <p>9. 悬停精度：垂直：±0.5 m；水平：±1.5 m；</p> <p>★10. 无外电采用自带电池续航≥50min；</p> <p>11. 飞行系留高度：≥50m；</p> <p>12. 无人机支持上、下、左、右、前、后的全向避障；</p> <p>★13. 夜晚飞行到高度 50m 处，照明范围≥7500 m²，且照明范围边缘照度值≥2lx；</p> <p>14. 配备云台相机可见光拍照分辨率：8000×6000</p> <p>20. 18MP；5472×3648 19. 96MP，可见光摄像分辨率 4K</p> <p>30fps；FDH 30/60fps；</p> <p>15. 可见光变焦模式：支持 2X. 4X. 8X. 16X，焦距：≥12. 8mm；</p> <p>16. 存储卡≥128GB；</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2	台
16	救援无人机(侦察无人机)	<p>侦察无人机用于火情、洪水、地形、搜索等侦察活动，搭载可见光及红外热成像相机、模块化照明与喊话系统，完成野外应急搜索、人员搜救等工作。</p> <p>1、尺寸（展开状态，不含桨叶）≤长 850 mm*宽 700 mm*高 450 mm；尺寸（折叠状态，含桨叶）≤长 450 mm*宽 450 mm*高 450 mm；</p> <p>2、重量（含下置单云台支架）：空机重量（不含电池）≤4 千克；空机重量（含双电池）≤ 6.5 千克；</p> <p>3、飞行参数：起飞重量≥9 千克；旋转角速度：俯仰轴：</p>	1	台

		<p>300° /秒，航向轴：100° /秒；. 俯仰角度$\geq 30^\circ$；上升速度≥ 6 米/秒；下降速度（垂直）≥ 5 米/秒；水平飞行速度≥ 20 米/秒；可承受风速≥ 10 米/秒；单次作业续航时间≥ 2 小时；巡逻覆盖半径$\geq 15\text{km}$；防护等级：$\geq \text{IP55}$；</p> <p>4、双光模块（可见光及红外热成像相机）：日夜模式：电动 IR-CUT 红外滤片；激光测距距离：5-1000m；激光测距测量精度：$\pm 1\text{m}$；红外热成像：焦距$\geq 19\text{mm}$，数字变倍≥ 8 倍，视频分辨率$\geq 640 \times 512$，测温范围$\geq -20^\circ\text{C} \sim +150^\circ\text{C} / 0^\circ\text{C} \sim +550^\circ\text{C}$，昼夜两用，在极低照度下可全彩成像；</p> <p>5、照明模块参数：重量$\leq 150\text{g}$；可快速拆装；保护功能：灯光开启时，温度超过阈值，灯光自动关闭，当温度下降恢复后，灯光能自动恢复开启；</p> <p>6、喊话模块参数：重量$\leq 550\text{g}$，20cm 处的音量$\geq 130\text{db}$，声音传播距离$\geq 500\text{m}$，喊话方式包含但不局限：录音上传、实时语音、音频文件播放、文字转语音、混合播放；配置喊话装备：LTE 链路手持麦。</p>		
17	移动照明工作平台	<p>用于救援现场应急照明。</p> <p>1、照明覆盖半径$\geq 120\text{m}$；</p> <p>2、照度$\geq 200\text{ lux}$；</p> <p>3、抗风等级≥ 5 级；</p> <p>4、灯具防水防雨，防护等级$\geq \text{IP67}$ 等级；</p> <p>★5、主光光源 LED 灯头，功率$\geq 4 \times 1000\text{W}$，光通量$\geq 500000\text{lm}$；</p> <p>★6、主光每个灯头安装散热风扇，具备主动散热功能；</p> <p>7、主光配备电动云台，可通过控制面板或远程遥控实现灯组水平旋转$\geq 360^\circ$，垂直旋转$\geq 270^\circ$；</p> <p>8、辅助照明$\geq 2 \times 20\text{W}$，具备防眩光功能，四面均配置 LED 警示灯；</p> <p>9、灯杆铝合金气动升降，升起高度≥ 7 米，升降方式电动或遥控，遥控距离≥ 50 米；</p> <p>10、触摸屏控制及远程遥控控制装卸，装卸支腿升起高度≥ 1 米；</p> <p>11、发电机输出功率$\geq 5\text{kw}$，噪音$\leq 90\text{dB (A)}$，油箱容量$\geq 40\text{L}$，连续使用时间$\geq 25\text{h}$；</p> <p>12、平台配有 USB 输出接口≥ 4 个.DC12V 车载接口≥ 2 个，AC220V 插座≥ 3 个；</p> <p>13、配备声波指挥模块，功率$\geq 70\text{W}$，电池续航时间$\geq 8\text{h}$，内置预设火警. 灾害预警.SOS 三种基本信号，也可自行录</p>	2	套

		<p>制音频信号；</p> <p>★14、声波指挥输出分贝≥ 120分贝，可一键提升至130分贝以上，1000米距离输出分贝≥ 70dB；</p> <p>15、配备摄像模块≥ 210万像素，30倍光学变焦，16倍数字变焦，支持红外补光 IR-CUT，辅助夜视补光距离≥ 80m；</p> <p>16、摄像云台旋转角度水平方向$\geq 360^\circ$，垂直方向$\geq -25^\circ \sim +90^\circ$；</p> <p>17、支持支持GPS和北斗定位.人脸检测.人脸识别.车牌识别和安全帽检测；</p> <p>★18、安全配置接地棒长度≥ 0.8米，防爆LED警示伸缩路锥≥ 2套，工作时间≥ 20h；LED警示背心≥ 4套，工作时间≥ 10h；</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18	应急照明系统	<p>用于灾害事故现场照明，光源类型为LED。</p> <p>★1、光源类型为LED，灯组可朝一面照射，也可朝四面照射，主光直射灯头功率$\geq 2 \times 1$kW，环照灯头功率$\geq 4 \times 250$W；</p> <p>2、具备升降功能升起高度≥ 6米；</p> <p>3、系统配置1个头灯，1个多功能手提探照灯，1套大功率广播；</p> <p>4、四冲程汽油发电机，输出功率≥ 5kw，手启动和电启动，油箱容量≥ 30升，加满燃油连续工作时间≥ 20个小时，额定输出电压 AC220V. AC380V；</p> <p>5、抗风等级≥ 8级，灯具防护等级$\geq IP65$；</p> <p>★6、灯头配有风扇，具有主动散热功能，工作表面温度$\leq 85^\circ C$，功率因数≥ 0.95，光效≥ 120lm/W；</p> <p>7、主光光通量≥ 260000lm，主光照射距离≥ 700m，10米处照度≥ 2000lx，最大光强≥ 220000cd；</p> <p>8、集成面板和遥控控制，遥控距离≥ 50米；</p> <p>9、整机配置一体式万向轮≥ 2个，定向轮≥ 2个，万向轮带制动机构。配备水平仪；</p> <p>★10、头灯功率≥ 2W，四阶电量显示，聚光泛光调节，工作光使用时间≥ 16h，防护等级$\geq IP67$，提供头灯防爆证，防爆认证应满足 GB/T 3836.1-2021 新版标准认证；</p> <p>★11、多功能手提探照灯，工作光使用时间≥ 15h，警示光工作时间≥ 22h，防护等级$\geq IP67$，提供多功能手提探照灯防爆证，产品防爆认证应满足 GB/T 3836.1-2021 新版标准认证；</p>	3	套

		12、大功率广播，具有喊话和录音功能，传输距离 ≥ 500 米； 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	--	--	--	--

备注：标的物为无人机的，还应包含一年保险费。

B包：

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 B 包（车辆类）				
序号	装备名称	技术参数	需求数量	单位
1	后勤保障车辆（救援运兵车）	投标时提供产品的国家工信部公告，检测报告。 1、底盘 1.1 底盘为五门结构，包含驾驶室左右侧门、中部右侧滑动中门及尾部对开双门； 1.2 发动机功率： $\geq 100\text{KW}$ ； 1.3 燃油种类：柴油； 1.4 排放标准：国 VI； 1.5 驱动型式：4 \times 4； 2、整车 2.1 乘坐人数： ≥ 10 人，座椅配备 3 点式安全带； ★2.2 最高车速： $\geq 90(\text{km/h})$ ； 2.3 轮胎数： ≥ 6 ； 2.4 专用夜间照明灯 2 个； 3、爆胎应急装置 数量 4 套，突发爆胎时可有效防止车辆侧翻； 4、器材柜 数量：1 组，铝合金材质，从车辆尾部使用，存放随行人员使用器材； 5、干粉灭火器 数量：2 个，手提式，1KG； 6、车窗贴膜	2	台

		<p>整车玻璃（包含前挡）贴隔热防暴膜，厚度$\geq 4\text{mil}$。</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2	<p>后勤保障车辆（装备运输车）</p>	<p>投标时提供产品的国家工信部公告，检测报告。</p> <p>装备运输车用于运输抢险救援装备投入灾害现场。</p> <p>★1、外形尺寸(mm)：长≥ 5000，宽≥ 1600，高≥ 1800；</p> <p>2、轴距（mm）≥ 3100；</p> <p>★3、发动机功率$\geq 120\text{kW}$；</p> <p>4、扭矩$\geq 400\text{Nm}$；</p> <p>★5、驱动形式：前置四驱；</p> <p>6、速度$\geq 100\text{km/h}$；</p> <p>7、排放标准：符合或优于国6尾气排放标准；</p> <p>8、燃料：柴油；</p> <p>9、进气形式：高位进气涉水喉；</p> <p>10、车身结构：非承载式；</p> <p>11、牵引绞盘动力形式：电动，牵引绞盘最大拉力（KN）：≥ 40，牵引绞盘钢丝绳直径（mm）：≥ 10，牵引绞盘钢丝绳长度（m）：≥ 30，牵引绞盘安装位置：车前部；</p> <p>12、牵引绞盘配有贴合紧密的保护罩；</p> <p>13、配UPS电源，功率$\geq 1000\text{W}$，带通风散热、防震功能，具备市充和车充功能；</p> <p>14、警灯、警报：驾驶室顶部前端装配红色长排红色车用警灯，上方设置保护架；警报器功率$\geq 100\text{W}$；</p> <p>15、器材箱：箱体为金属材质。顶部配金属材质行李架，行李架载重$\geq 70\text{kg}$，配备防护网。车辆两侧各设置绳索固定点与行李框、警灯防护支架配备使用。箱体设有≥ 1个抽拉货架。所有暴露在外的非耐腐蚀金属材料的表面均应作防腐蚀处理。器</p>	2	台

		<p>材箱门应具有锁止功能，在人员需进出或取放设备、器具时能方便开启，在车辆运行和不使用时不应自行启闭；</p> <p>16、照明：厢体配备独立照明；</p> <p>17、安全配置：电子控制制动系统（EBS）或同功能配置，汽车电子稳定控制系统（ESC）或同功能配置，定速巡航，高原高寒地区点火装置。无钥匙+一键启动、自动驻车、电动助力转向、后窗热线除霜、车载导航、远程控制、手机互联、真皮方向盘、方向盘两向手动调节、≥8英寸彩色触控屏、自动空调、防炫目内后视镜、皮革座椅。按照甲方要求，安装动态管理装置及车辆多模智能识别芯片；在消防局研发的新版装备管理系统上,做好企业注册、装备信息录入、赋码接收、标签安装等；</p> <p>18、拖车钩：车辆尾部配置拖车钩，拖车钩应固定在底盘悬架系统或后地板纵梁总成上。拖车钩可拆卸，拆卸后不影响车身长度，支架为防锈处理金属支架，拖车钩采用不锈钢材质或镀铬处理，准拖挂质量≥2500kg。预留后拖车灯光信号接口；</p> <p>19、器材：1 电源线盘≥1套，线盘长度≥50m，电缆规格≥3×2.5mm²。</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3	多功能轻型应急救援车	<p>投标时提供产品的国家工信部公告，检测报告。</p> <p>用于洪涝灾害引起的建筑倒塌，道路损毁等抢险救援场景，车辆配备越野底盘，通过性能好，具备起重、挖掘、破拆、抓取、发电、照明、破障、牵引等功能，涉水深度≥600mm。</p> <p>1、总体要求</p> <p>1.1 外形尺寸：≤9000×2600×4000mm；</p> <p>★1.2 发动机功率：≥300kW；</p> <p>1.3 车辆最高车速：≥90km/h；</p>	1	台

	<p>1.4 满载质量：$\leq 20000\text{kg}$；</p> <p>★1.5 比功率：$\geq 17\text{kW/t}$；</p> <p>1.6 最小转弯直径：$\leq 22\text{m}$；</p> <p>1.7 支腿：可一键展开；</p> <p>1.8 车辆随车配置破碎锤、抓石器、液压剪、铲斗、绞盘、破障铲及升降照明灯等救援作业属具，具有越野、破拆、起重救援、挖掘、抓取、剪切、拖拽和清障等多种功能；</p> <p>1.9 配备机具快换装置，可实现车上快速切换作业机具，满足复杂场景快速救援需要；</p> <p>2、底盘</p> <p>2.1 燃料：柴油；</p> <p>2.2 尾气排放：符合或优于国 6 尾气排放标准；</p> <p>2.3 发动机额定扭矩：$\geq 2000\text{N} \cdot \text{m}$；</p> <p>2.4 驱动型式：$4 \times 4$；</p> <p>2.5 取力器：底盘原装取力器；</p> <p>2.6 单排驾驶室，主驾空气悬挂座椅，均装置三点式汽车安全带，驾驶室配备空调系统，车门锁、车辆启动开关、油箱盖锁三锁合一，两侧电动主后视镜，两侧广角后视镜，右侧补盲后视镜，右前下视镜，电动玻璃升降器；</p> <p>2.7 轮胎：子午线钢丝轮胎；</p> <p>2.8 变速箱：手动变速箱，具备不低于 15 个前进挡；</p> <p>2.9 行车制动：行车制动：双回路气压制动系统，驻车制动：弹簧储能放气制动，同时配有发动机排气制动、EBS(含 ABS 功能)及 ESC 电子车身稳定系统等安全保护装置保障车辆行车安全；</p> <p>3、操作台</p> <p>3.1 转台设有回转结构，可使转台 360° 连续转动，满足多场景快速救援需要，同时左侧设置有上车操纵室；</p> <p>3.2 车辆上车操纵室控制操纵挖掘臂、转</p>		
--	---	--	--

	<p>台回转、机具切换等功能，底盘驾驶室控制行驶、推土铲功能，下车操作箱控制绞盘、支腿、升降照明灯等功能；</p> <p>4、支腿</p> <p>4.1 车辆设有支腿用于承载车辆作业时整车重量；</p> <p>4.2 具备一键展收功能；</p> <p>4.3 支腿横向跨距$\leq 3500\text{mm}$；</p> <p>5、作业属具</p> <p>5.1 臂架头部配置快换装置，可快速更换破拆属具，方便进行多功能救援；5.2 破碎锤；</p> <p>5.2.1 破碎锤采用液压冲击破碎；</p> <p>5.2.2 钎杆直径：$\geq 45\text{mm}$；</p> <p>5.2.3 打击频率：不低于 500-800bpm；</p> <p>5.3 液压剪：具备鄂口，可用于破碎钢筋混凝土结构，最大切断力：$\geq 450\text{kN}$；</p> <p>5.4 抓木器：最大抓取重量$\geq 900\text{kg}$；</p> <p>5.5 起重能力：最大起重：$\geq 3000\text{kg}$，臂架在最大作业幅度时起重能力：$\geq 800\text{kg}$；</p> <p>5.6 铲斗：铲斗容积：$\geq 0.25\text{m}^3$，最大挖掘高度$\geq 7\text{m}$，最大挖掘深度：$\geq 3\text{m}$；5.7 推土破障铲；</p> <p>5.7.1 在车辆行驶状态时可将推土破障铲收起，并设置有防掉落保护装置；5.7.2 推土破障铲高度可调节；</p> <p>5.7.2 平地破障宽度：$\geq 2400\text{mm}$；</p> <p>6、绞盘</p> <p>6.1 驱动形式：电动；</p> <p>6.2 额定牵引力：$\geq 75\text{kN}$；</p> <p>6.3 钢丝绳有效工作长度：$\geq 35\text{m}$；</p> <p>7、升降照明系统</p> <p>7.1 发电机；</p> <p>7.1.1 额定功率：$\geq 10\text{kW}$；</p> <p>7.1.2 启动方式：电启动；</p> <p>7.1.3 连续运转时间：$\geq 8\text{h}$；</p> <p>7.2 升降照明灯；</p> <p>7.2.1 控制方式：电控气压式；</p>		
--	---	--	--

		<p>7.2.2 配备不低于 4 个灯盘,照明灯功率为$\geq 4 \times 1000W$;</p> <p>7.2.3 灯头最高离地高度≥ 6.0 米;</p> <p>8、 电气系统</p> <p>8.1 上车操纵室配有彩色液晶显示屏,可显示底盘发动机状态信息、挖掘臂工作状态信息,切换工作模式、控制支腿动作,并可通过显示屏查询故障;</p> <p>8.2 车辆驾驶室上方装有红色圆形警灯;</p> <p>8.3 车辆安装有挖掘臂照明及操纵室前侧照明;</p> <p>8.4 配备自动脱离充电装置,发动机启动时可自动弹出;</p> <p>9、其它</p> <p>9.1 润滑系统:回转平台处、臂架铰点处设置润滑点,对车辆回转支承、转台变幅铰点、臂架变幅铰点等关键铰点进行润滑;</p> <p>9.2 车身:车体两侧各装有 1 个上下车梯,车身上走台板铺设防滑铝合金板;</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4	后勤保障车 (宿营车)	<p>投标时提供产品的国家工信部公告,检测报告。</p> <p>整车参数</p> <p>1、 发动机功率: $\geq 145KW$;</p> <p>2、 总质量: $\geq 16000kg$;</p> <p>3、 整备质量: $\geq 15800kg$;</p> <p>4、 排放标准: 国 VI (国六) 标准;</p> <p>5、 驱动型式: 4×2;</p> <p>6、 轴距: $\geq 5800mm$;</p> <p>7、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4^\circ / 8^\circ$;</p> <p>8、 前悬/后悬: $\leq 1430/3500$;</p> <p>驾驶室</p> <p>1、 平头全金属前翻驾驶室,液压支撑前翻;</p> <p>2、 乘坐人数: ≥ 2 人;</p>	1	台

	<p>3、驾驶员座椅为气动调节座椅，配置暖风/通风系统，空调系统；乘员室内每个座位加装安全带；</p> <p>4、配备集 360° 全景行车记录仪和（内存不小于 32G）、倒车雷达、导航等多功能一体的智能终端；</p> <p>厢体</p> <p>1、厢体布局：由主厢体及左、右侧扩展厢体组成，内部分为 2 个区域，前面为休息区，后部为卫浴区；</p> <p>2、厢体主骨架：整体主骨架采用钢管组焊，形成框架结构，打磨，进行防锈处理；</p> <p>3、副骨架：采用钢管焊接桁架结构，打磨，进行磷化防锈处理，喷防锈漆处理；</p> <p>4、外蒙皮：外蒙皮采用 $\geq 1.5\text{mm}$ 铝整板；内蒙皮为 3mmPVC 覆膜装饰板，</p> <p>内/外蒙皮与车身骨架采用真空负压技术压合，内部填充保温隔热挤塑板；</p> <p>5、厢体包边：厢体周围采用易成形的铝合金型材，焊接打磨；</p> <p>6、厢门：采用具有防蚊功能的房车门；</p> <p>7、底板：底板结构为在副车架上铺设 15mm 竹胶板，竹胶板上部铺设 2.5mm 高档耐磨地板革；</p> <p>8、抽拉梯：尾门下部不锈钢抽拉梯，带折叠护栏扶手；</p> <p>★9、厢体复合板通过了湿热试验、霉菌试验、盐雾试验并符合 GJB150.9A-2009 《军用装备实验室环境试验方法》要求；</p> <p>宿营设施</p> <p>1、床铺数量：≥ 20 个；</p> <p>2、床垫：材质为海绵，表面采用火焰蓝色耐磨布料处理；</p> <p>3、内部照明：LED 照明灯；</p> <p>4、床头柜：6 个；</p>		
--	---	--	--

	<p>5、多功能车窗：具备挡雨、防蚊、遮光、采光功能；</p> <p>6、紫外线消毒灯：额定电压为 220v；功率$\geq 20w$，适用面积$\geq 20 m^2$；</p> <p>7、安全装置：烟感探头、毒气体报警器；</p> <p>8、液晶电视：1 个，≥ 50 寸；</p> <p>9、卫星电视天线：1 套；</p> <p>10、电视柜：1 个；</p> <p>11、车载冷热饮水机 1 个；</p> <p>12、垃圾桶：采用不锈钢材质，容量$\geq 4L$；</p> <p>空气调节、换气系统</p> <p>1、空调：冷暖两用，1.5P，共 2 台；</p> <p>2、通风换气扇：具有逃生功能，电压 24V，总通风量$\geq 50m^3 /h$；</p> <p>3、等离子空气过滤装置：具有 PM2.5 及其他空气污染物过滤功能，洁净空气量$\geq 60m^3/h$；</p> <p>4、燃油加热器：额定热流量为 10kw；</p> <p>卫生洗浴系统</p> <p>1、卫浴间：≥ 2 个；</p> <p>2、蹲便器：≥ 2 个；</p> <p>3、换气扇：≥ 2 个；</p> <p>4、配套设施：盥洗池、花洒等配套设施；</p> <p>水路系统</p> <p>1、净水箱：$\geq 500L$，内胆材质 304 不锈钢，带电加热装置；</p> <p>2、污水箱：$\geq 200L$；</p> <p>3、水泵流量：$\geq 500L/h$；</p> <p>4、水泵功率：$\leq 0.4kW$；</p> <p>发电机</p> <p>1、额定功率：$\geq 8kW$；</p> <p>2、额定电压：220V/380V；</p> <p>3、额定频率：220V/50Hz；</p> <p>4、起动方式：电启动；</p> <p>5、噪音：7 米处$\leq 80dB$；</p>		
--	---	--	--

	<p>6、防护等级：\geqIP67；</p> <p>电气系统</p> <p>1、电源总开关：安装有电源总开关；</p> <p>2、移动线缆盘：含\geq30米 3*6mm² 线缆；</p> <p>3、蓄电池容量：\geq200Ah；</p> <p>4、专用夜间照明灯 2 个：</p> <p>强光工作模式、距灯头中心 1m 处光斑中心的照度值\geq12010Lx；距灯头中心 2m 处光斑中心的照度值\geq2517Lx；</p> <p>液压支腿系统</p> <p>1、支腿位置：前后左右各一个；</p> <p>2、支腿规格及功能：\geq9t，自动或手动进行支和收；</p> <p>3、支撑系统附件：4 条液压支腿、动力单元、控制单元、远程遥控单元；</p> <p>外观</p> <p>所有开关按钮均采用中文标识标注；</p> <p>随机技术文件</p> <p>1、整车使用说明书；</p> <p>2、操作培训视频 U 盘 1 只；</p> <p>3、服务质保手册 1 份；</p> <p>4、底盘合格证 1 份；</p> <p>5、底盘使用操作手册 1 份。</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	---	--	--

备注：以上车辆，车身颜色均依照招标方要求执行。车辆还应包含车辆购置税、保险费、公告费、检测费、车内装饰费等费用。

C 包：

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 C 包（通信类）				
序号	装备名称	技术参数	需求数量	单位
1	应急电	整车参数	1	台

	<p>源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发动机功率：$\geq 80\text{Kw}$； 2、总质量：$\leq 6000\text{kg}$； 3、排放标准：国 VI（国六）标准； 4、驱动型式：4×2； 5、轴距：$\geq 3360\text{mm}$； <p>驾驶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平头全金属前翻驾驶室，液压支撑前翻； 2、乘坐人数：≥ 2人； 3、配置暖风/通风系统，空调系统； <p>降噪车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厢体分舱：整车分为发电机组舱、电缆舱； 2、厢体保温隔音处理：专业隔音处理，吸音效果好，有效降噪；降噪网孔板：有效降噪，整体美观； 3、上车梯：设置在侧门下方，设计成翻转踏步，采用铝合金制作，踏步防滑设计。厢体前端设计上下车顶检修爬梯； 4、车厢后门形式：双开门、车厢右侧门形式：侧开； <p>柴油发电机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蓄电池：2只容量$\geq 100\text{AH}$，带市电充电器； ★2、发电机组额定功率：$\geq 50\text{KW}$； <p>电缆绞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形式：具备电机电动减速功能； 2、调速方式：变频器无极调速工作电压：24V； <p>升降照明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车辆驾驶室顶部安装倒伏式升降照明灯系统，气动控制。升降高度达到≥ 1.8米，采用 LED 灯 2×250 瓦，灯管光通量：$\geq 2\times 2500$ LM。同时具备有线控制和 50 米无线遥控功能。防护等级：$\geq \text{IP65}$； <p>液压支撑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抗震牢固，支腿承载盘与地接触面积大，单位面积负荷小，稳定性能好； <p>其它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灭火器：$\geq 2\text{L}$，≥ 2个； 2、接地装置：接地装置有效防止静电； 3、专用夜间照明灯 2 个：强光工作模式、距灯头中心 1m 处光斑中心的照度值$\geq 12010\text{Lx}$；距灯头中心 2m 处光斑中心的照度值$\geq 2517\text{Lx}$；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p>		
--	---	--	--

		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2	应急电源	<p>1、电池容量:≥900Wh;</p> <p>2、DC 输出端口:USB 输出端口≥2 个, Type-C 端口≥2 个;</p> <p>3、AC 输出接口:国标, 端口≥2 个;</p> <p>4、具有过流、过载、过温、低温、短路、过充、过放等系统保护功能;</p> <p>5、输出功率:≥1KW;</p> <p>6、输出电压:AC220V, 50Hz;</p> <p>7、循环寿命:≥2000 次充放电;</p> <p>8、工作温度:-20℃~+50℃;</p> <p>9、充电时间:≤4h;</p> <p>10、配有显示屏, 具有显示电量和功能指示;</p> <p>11、电源箱质量:≤10kg。</p>	10	台
3	通信指挥设备 (数字集群手持终端)	<p>1、工作模式: 设备支持“公网+PDT+Wifi”三合一的网络接入功能, 符合标准 PDT 协议, 能够在不同的网络制式下正常使用, 适应不同的应用场景, 至少具备模拟常规、数字常规、数字集群和宽带公网 4 种工作模式;</p> <p>2、防尘防水等级≥IP67;</p> <p>3、支持集群组呼、广播呼叫、紧急呼叫、个呼、强插强拆等功能;</p> <p>4、支持一键即通功能;</p> <p>5、支持北斗定位功能, 支持设置卫星定位模式和网络定位模式, 能自动整合定位数据;</p> <p>6、在低温≥-20℃, 高温≤55℃环境下正常工作;</p> <p>7、内置蓝牙模块, 可与蓝牙耳机、蓝牙指环 PTT 匹配使用;</p> <p>8、产品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p> <p>9、★公专一号双网功能, 终端在 370MHz 集群系统和公网集群对讲系统下使用同一号码进行语音业务, 实现无感知切换;</p> <p>10、须支持会话式录音功能, 可在会话界面中显示录音记录;</p> <p>11、须支持远程软件升级、推送和安装 APP、写频等操作;</p> <p>备注: 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30	台
4	通信指挥设备 (北斗)	<p>1、北斗终端具有北斗三号短报文通信功能, RSMC 通信成功率≥95% (无遮挡、无干扰情况下);</p> <p>2、发射频点支持 Lf1、Lf2 频点, 支持接收 S 频点;</p>	2	台

	终端)	<p>3、具备一键报警和关机报警等功能；</p> <p>4、防护等级\geqIP67；</p> <p>5、可实现定位获取、位置上报，支持 SOS 功能；</p> <p>6、支持落水自动报警功能，支持语音播报；</p> <p>7、贮存温度：\geq-20℃至+60℃；</p> <p>8、电池容量：\geq4000mAh；</p> <p>9、防护等级：\geq抗 1 米落摔。</p>		
5	通信指挥类装备(多链路聚合设备)	<p>★1、4G/5G SIM 卡插槽\geq6 个，支持\geq6 卡 4G/5G 链路聚合传输，支持任意运营商 4G/5G 卡混插；</p> <p>2、支持 4G/5G APN/VPDN 专网聚合传输，支持有线和 4G/5G 链路聚合传输；</p> <p>3、支持带宽优先和冗余优先等多种传输策略选择；</p> <p>4、支持 2×WLAN，3×LAN；内置 WIFI，支持 2.4G 和 5G 双频；</p> <p>5、4G/5G 天线、WIFI 天线，全部内置；</p> <p>6、支持 1×DC 电源接口，1×RS232 接口；</p> <p>7、状态显示，支持 OLED 液晶屏，可显示 WIFI/4G/5G/有线网络状态和地址等信息；</p> <p>8、支持支持 IPV4、IPV6，支持 TCP、UDP、ESP、IPX、NetBEUI 协议，支持 WEP，WPA/WPA2，WPA-PSK/WPA2-PSK 协议；</p> <p>9、支持 TCP/IP，UDP，IPX，NetBEUI，支持 IPV6 透传；</p> <p>10、工作温度：-10℃至 45℃；</p> <p>11、工作供电：内置锂电池组，续航时间\geq8 小时；</p> <p>12、重量：\leq5Kg；</p> <p>13、易用性：一键开机，具有提手，易于携带。</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1	台
6	通信指挥类装备(卫星便携站)	<p>1、卫星便携站一体化设计，包含卫星天线与底座、收发信一体机、调制解调器、天线控制单元、电机，电池等部件；</p> <p>2、接入模式：可接入亚太 6D 国产 TDA 高通量平台；</p> <p>★3. 操作方式：支持天线免拼装、一键对星、一键收藏；</p> <p>4、天线类型：抛物面天线；</p> <p>5、 天线材质：铝合金；等效口径\geq0.35 米；</p> <p>6、收发频率：10.7~12.75GHz（接收）；13.75~14.5GHz（发射）；</p> <p>7、 天线增益： 发射(Tx):\geq32.5+20log(f/14.25) dBi、接收\geq31.5+20log(f/12.50) dBi；</p> <p>8、 辅助功能：支持语音播报，语音告警，语音辅助功能；</p>	2	台

		<p>★9、对星时间：≤80s；</p> <p>10、管理界面：APP/Web 界面；</p> <p>11、维护接口：支持 Wi-Fi 和网口进行维护；</p> <p>12、数据接口：10/100/1000BaseT 802.1q 以太网端口、Wi-Fi；</p> <p>13、整机功耗：≤100W；电池供电，通信时长≥1.5 小时；</p> <p>14、支持外接适配器市电供电；</p> <p>15、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6；</p> <p>16、提供不少于三年的卫星资费。</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7	通信指挥类装备(宽带自组网基站+终端)	<p>背负式 MESH 自组网基站</p> <p>★1、大功率背负式自组网基站，采用无线宽带自组网技术，功率≥10W，距离≥5KM，可为视频、语音、数据等上层应用提供 IP 透明传输通道；</p> <p>2、支持 IP67 防水，支持 AES128、AES256 通信加密功能；</p> <p>3、支持接口：100Mbps 以太网口，航空插(LAN/WAN 通用)；</p> <p>4、支持 OLED 显示：电量、信号、IP 地址等状态显示；菜单选择及参数设置；</p> <p>★5、支持工作频段：1.4Ghz，输出功率：≥37dbm@1.4G，接收灵敏度≥-97dBm；</p> <p>6、支持信道频宽：2M/5M/10M/20M 频宽可调；</p> <p>7、支持传输距离：≥5 公里，支持传输速率：≥80Mbps，单跳延时：<3ms；</p> <p>8、支持穿透力：无窗≥5 层楼板/有窗≥10 层；</p> <p>9、支持跳数：≥10 跳，节点数：≥20 台，启动时间<1 分钟，连接时间：<500ms，切换时间：<100ms；</p> <p>10、尺寸：≤290×225×80mm(含电池)，重量：≤约 4.5Kg(含电池)；</p> <p>11、支持 13.6Ah 24V 可脱卸电池，支持电池更换；</p> <p>背负式 MESH 单兵*4</p> <p>1、集 MESH 通信、4G 通信并与单兵设备集成为一体的单兵；</p> <p>2、支持设备接口：航空插转 100Mbps 以太网口 RJ45*1，TNC 头*2 (MESH)，SMA 头*2 (WIFI+GPS/伽利略/GLONASS/北斗)，航空插转 HDMI 母座*1，手咪 3.5 音频母座*1，电源开关；</p> <p>3、支持 OLED 显示：单兵工作状态显示：设备状态；</p> <p>4、支持无线规格：1.4Ghz MIMO MESH，2.4Ghz WIFI；</p>	1	台

		<p>★5、支持 MESH：输出功率： ≥ 30 dBm *2，接收灵敏度：-97dBm；</p> <p>6、支持 MESH 信道频宽：2M/5M/10M/20M 频宽可调；</p> <p>★7、支持传输距离：最大 30KM，传输速率：≥ 80Mbps；</p> <p>8、支持定位：北斗；</p> <p>★9、支持跳数：≥ 10 跳，节点数：≥ 30 台，启动时间< 1 分钟，连接时间：< 500ms，切换时间：< 100ms；</p> <p>10、支持视频标准：H. 265,H. 264, H. 264 High Profile, 支持图像编码分辨率：720P25-1080P60、QCIF、CIF、4CIF (D1) 动图像帧率：5~30 帧/秒；</p> <p>11、支持视频输入：$\geq 1 \times$HDMI，可支持 1080P60；</p> <p>12、支持音频输入：MIC IN, 3.5 接口，支持音频输出：SPEAK OUT, 3.5 接口；</p> <p>13、支持脱卸式电池，容量：$\geq 14.8V$ 3400mAh；</p> <p>14、工作时间：≥ 3 小时，重量：≤ 1.5kg（含电池）；</p> <p>15、可接入三门峡应急局现场指挥调度管理平台，视频图像可被管理平台调取，并支持双向语音对讲。</p> <p>备注：标★项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8	通信指挥装备（单兵图传）	<p>1、产品性能：支持高性能八核以上 CPU 处理器；</p> <p>2、主屏参数≥ 6 英寸，电容屏，高清硬屏，主屏分辨率$\geq 1080 \times 1920$；</p> <p>3、网络模式：支持 $2 \times 5G$ 全网通，$2 \times$Nano Sim 卡槽；</p> <p>4、摄像头特性\geq前 800 万像素，后 4800 万像素+800 万像素+200 万像素；</p> <p>5、闪光灯：支持≥ 1 颗 4×4 高亮真闪光灯；</p> <p>6、机身内存：支持$\geq 256GB$ ROM + 8GB RAM；</p> <p>7、存储卡：支持外部 TF 卡，可扩展至 256GB；</p> <p>8、数据接口：Type-C 支持 USB3.0，可扩展耳机、OTG、以太网口，支持 $1 \times$HDMI 输入（由 Type-C 接口转换）；</p> <p>9、可编程键：支持 $1 \times$PTT 按键，控制对讲功能；</p> <p>10、监控功能：支持监控浏览、云镜控制、语音对讲；</p> <p>11、会议功能：支持参加视频会议，可接入视频指挥平台，视频调度会议；</p> <p>12、电池：内置≥ 5000mAH 锂电池；</p> <p>13、定位：内置北斗定位模块，支持北斗定位；</p> <p>14、防护等级$\geq IP68$；</p> <p>15、其他功能：支持手电筒功能、支持 NFC 功能，支持加</p>	6	台

		<p>速度计，方向感应；</p> <p>16、配件要求：数据线×1；充电器×1；HDMI转Type-C模块×1；</p> <p>17、可接入三门峡应急局现场指挥调度管理平台，视频图像可被管理平台调取，并支持双向语音对讲。</p>		
9	通信指挥装备（布控球）	<p>1、整体结构：一体化结构设计，带有设备提手，携带方便，集成高清云台摄像机、无线编码器、大容量电池、卫星定位、红外灯组等模块；</p> <p>2、机芯：高清机芯；光学变倍≥30倍，数字变倍≥16倍，最大分辨率1920*1080P 25帧/秒；</p> <p>3、编码协议：支持H.264、H.265，支持G.711a；</p> <p>4、最低照度：彩色≤0.002Lux@F1.2，黑白≤0.0004Lux@F1.2；</p> <p>5、红外夜视；红外夜视距离≥100米；</p> <p>6、去雾功能：支持去雾；</p> <p>7、存储；双TF卡存储，单TF卡最大支持256G；</p> <p>8、音频输入：音频接口≥1个，支持有线语音对讲；</p> <p>9、云台：水平旋转范围360°，垂直旋转范围-15°~90°；</p> <p>10、网络：支持不少于1×4G全网通，1×5G全网通，支持APN和VPDN，内置1×WIFI，1×10/100M以太网口；</p> <p>11、电源：底部内置≥10AH锂电池，工作续航时间≥8小时；</p> <p>12、定位：内置北斗定位模块；</p> <p>13、状态显示：内置OLED屏，显示屏指示工作状态；</p> <p>14、防护等级：防护等级≥IP66；</p> <p>15、部署方式：支持磁力吸附、固定支架、三脚架等安装方式；</p> <p>16、配件要求：航空头连接线×1、电源适配器×1、三脚架固定圆盘×1、手提防护箱×1、手持对讲×1、车载充电器×1；</p> <p>17、可接入三门峡应急局现场指挥调度管理平台，视频图像可被管理平台调取，并支持双向语音对讲。</p>	2	台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

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1.3 在评审过程中，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1.4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就电子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1.5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中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首先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若报价相同的，以售后服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2. 评标准备工作

2.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2.3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3. 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按下列标准打分：第一部分：报价评审；第二部分：技术标评审；第三部分：商务标评审。

投标供应商最终得分=报价得分+技术标评审得分+商务标评审得分。

4. 评审程序

4.1 资格性审查

开标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内容对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最高限价的；
- (3) 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4.3 详细评审

A包：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及分值		分值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	<p>本项目投标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予接受，且投标为无效标。</p> <p>投标报价得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30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注：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同一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30分
技术标 (55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p>投标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能够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的，得25分；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带★技术参数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非带★技术参数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25分
	对产品的先进性、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综合评价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的相关检测（检验）报告、认证证书或证明材料（产品说明书、产品介绍的文字表述等材料），对产品的先进性、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进行综合评价：</p> <p>先进性：</p> <p>1.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高，对产品先进性描述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5分；</p> <p>2.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较高，对产品先进性描述较</p>	5分

		<p>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一般，对产品先进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p>实用性：</p> <p>1.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p>耐用性：</p> <p>1.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p>安全性：</p> <p>1.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安全性的</p>	5 分

		<p>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货物运输、项目时间进度安排计划、人员部署方案、人员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障方案、系统运行管理方案、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极强,得 10 分；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较强,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 3 分；缺项得 0 分。</p>	10 分
	企业业绩	<p>投标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提供合同协议书）投标文件附扫描件。</p>	2 分
商务标 (15 分)	节能环保	<p>1. 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强制节能产品的,加 0.5 分。</p> <p>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p>2. 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加 0.5 分。</p> <p>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p>	1 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阅。	
	质保期	<p>在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期的基础上,每承诺延长一年质量保证期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p> <p>注: 如标包内有多个产品的, 所有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均需延长, 否则不得分。</p>	2 分
	技术培训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用户培训方案(包括培训体系、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及讲师名单, 提供培训人员资质, 培训次数以及培训计划安排、预期培训效果等), 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 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充分、合理性强, 得 2 分;</p> <p>内容充分、合理性较强, 得 1 分;</p> <p>内容基本完整, 合理性一般, 得 0.5 分;</p> <p>缺项得 0 分。</p>	2 分
	售后服务	<p>根据投标供应商质保期内的售后安排(包括售后人员安排方案、服务计划方案、服务内容阐述、按时履约的保障措、响应时间等方案考虑全面周到、技术手段多、满足用户需求), 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 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详实, 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 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的, 得 3 分;</p> <p>内容完整, 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 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的, 得 2 分;</p> <p>内容完整, 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一般, 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 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1 分;</p> <p>以上内容缺项得 0 分。</p>	3 分
		<p>根据维修人员的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备品备件配备等情况, 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 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详实, 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p>	3 分

		<p>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3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2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一般，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1 分；</p> <p>以上内容缺项得 0 分。</p>	
	优惠条件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切实可行的优惠条件，由评委进行综合评价。切实可行得 2 分；承诺基本可行得 1 分；可行性不强的得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p>	2 分

B包：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及分值		分值
<p>投标报价 (30 分)</p>	<p>投标报价</p>	<p>本项目投标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予接受，且投标为无效标。</p> <p>投标报价得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注：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同一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30 分
<p>技术标 (55 分)</p>	<p>技术指标响应情况</p>	<p>投标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能够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的，得 25 分；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带★技术参数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非带★技术参数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p>	25 分
	<p>对产品的先进性、实</p>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的相关检测（检验）报告、认证证书或证明材料（产品说明书、产品介绍的文</p>	5 分

用性、耐用性、安全性综合评价	<p>字表述等材料)，对产品的先进性、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进行综合评价：</p> <p>先进性：</p> <p>1.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高，对产品先进性描述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较高，对产品先进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一般，对产品先进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p>实用性：</p> <p>1.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p>耐用性：</p> <p>1.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3 分；</p>	5 分

		<p>3.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p>安全性:</p> <p>1.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货物运输、项目时间进度安排计划、人员部署方案、人员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障方案、系统运行管理方案、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极强,得 10 分;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较强,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 3 分;缺项得 0 分。</p>	10 分
商务标 (15 分)	企业业绩	<p>投标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提供合同协议书)投标文件附扫描件。</p>	2 分
	节能环保	<p>1. 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强制节能产品的,加 0.5 分。</p> <p>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p>	1 分

	<p>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p>2. 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加 0.5 分。</p> <p>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 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质保期	<p>在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期的基础上, 每承诺延长一年质量保证期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p> <p>注: 如标包内有多个产品的, 所有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均需延长, 否则不得分。</p>	2 分
技术培训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用户培训方案 (包括培训体系、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及讲师名单, 提供培训人员资质, 培训次数以及培训计划安排、预期培训效果等), 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 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充分、合理性强, 得 2 分;</p> <p>内容充分、合理性较强, 得 1 分;</p> <p>内容基本完整, 合理性一般, 得 0.5 分;</p> <p>缺项得 0 分。</p>	2 分
售后服务	<p>根据投标供应商质保期内的售后安排 (包括售后人员安排方案、服务计划方案、服务内容阐述、按时履约的保障措、响应时间等方案考虑全面周到、技术手段多、满足用户需求), 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 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详实, 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 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的, 得 3 分;</p> <p>内容完整, 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 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的, 得 2 分;</p> <p>内容完整, 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p>	3 分

		<p>对性一般，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1 分；</p> <p>以上内容缺项得 0 分。</p>	
		<p>根据维修人员的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备品备件配备等情况，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3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2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一般，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1 分；</p> <p>以上内容缺项得 0 分。</p>	3 分
	优惠条件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切实可行的优惠条件，由评委进行综合评价。切实可行得 2 分；承诺基本可行得 1 分；可行性不强的得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p>	2 分

C 包：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及分值		分值
<p>投标报价 (30 分)</p>	<p>投标报价</p>	<p>本项目投标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予接受，且投标为无效标。</p> <p>投标报价得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注：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同一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p>	30 分

		重复享受。	
	技术指标 响应情况	投标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能够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的,得 25 分; 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带★技术参数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 非带★技术参数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5 分
技术标 (55 分)	对产品的 先进性、实 用性、耐用 性、安全性 综合评价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的相关检测（检验）报告、认证证书或证明材料（产品说明书、产品介绍的文字表述等材料），对产品的先进性、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进行综合评价：</p> <p>先进性：</p> <p>1.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高，对产品先进性描述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较高，对产品先进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先进性的响应程度一般，对产品先进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先进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p>实用性：</p> <p>1.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实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实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实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p>耐用性：</p> <p>1.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耐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耐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耐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p>安全性：</p> <p>1.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高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最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充分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5 分；</p> <p>2.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较为详细、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3 分；</p> <p>3. 产品安全性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对产品安全性描述基本真实、准确,相关资料能体现产品安全性的特点得 1 分；</p> <p>4. 不响应不得分。</p>	5 分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货物运输、项目时间进度安排计划、人员部署方案、人员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障方案、系统运行管理方案、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极强,得 10 分；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较强,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 3 分；缺项得 0 分。</p>	10 分
商务标 (15 分)	企业业绩	<p>投标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提供合同协议书）投标文件附扫描件。</p>	2 分

	节能环保	<p>1. 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强制节能产品的，加 0.5 分。</p> <p>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p>2. 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加 0.5 分。</p> <p>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1 分
	质保期	<p>在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期的基础上，每承诺延长一年质量保证期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p>注：如标包内有多个产品的，所有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均需延长，否则不得分。</p>	2 分
	技术培训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用户培训方案（包括培训体系、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及讲师名单，提供培训人员资质，培训次数以及培训计划安排、预期培训效果等），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充分、合理性强，得 2 分；</p> <p>内容充分、合理性较强，得 1 分；</p> <p>内容基本完整，合理性一般，得 0.5 分；</p> <p>缺项得 0 分。</p>	2 分
	售后服务	<p>根据投标供应商质保期内的售后安排(包括售后人员安排方案、服务计划方案、服务内容阐述、按时履约的保障措施、响应时间等方案考虑全面周到、技术手段多、满</p>	3 分

	<p>足用户需求)，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3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2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一般，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1 分；</p> <p>以上内容缺项得 0 分。</p>	
	<p>根据维修人员的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备品备件配备等情况，评委对比供应商投标文件后，根据优劣情况赋分。</p> <p>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3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2 分；</p> <p>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一般，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1 分；</p> <p>以上内容缺项得 0 分。</p>	3 分
优惠条件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切实可行的优惠条件，由评委进行综合评价。切实可行得 2 分；承诺基本可行得 1 分；可行性不强的得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p>	2 分

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注:1. 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2. 本项目潜在投标供应商可投报多个标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包。在评标时如果某一投标供应商在此项目中的多个标包均排名第一，则按照中标金额大的标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其他标包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按得分高低顺序依次递补。

5. 计分办法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 2 位，每标包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委员会将按每标包投标供应商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6. 定标

按评委计分结果，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向采购人提供书面评标报告。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采购人）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 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三财公开采购-2024-15 SGZ[2024]218-ZC131

(2)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数量: _____ 金额: 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合同签订后且财政资金到位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30%预付款, 交货完成后, 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70%, 项目通过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款项。如项目资金因财政年度结转或财政资金拨付延迟导致未按时付款, 采购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合同签订之日至质保期结束 (包含质保期)

(2) 履约地点: _____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中标供应商交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须支付给验收单位不超过中标价 0.6%的验收费（以最终的验收供应商的中标价核算）。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

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

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履行，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

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 单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注:1. 按《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集中采购目录以外政府采购项目,原则上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此格式仅供参考)

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三门峡市基层防灾工程-1 项目 ——包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三财公开采购-2024-15

SGZ[2024]218-ZC131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电子化投标文件目录

一、综合标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投标函
3. 投标函附表
4. 投标承诺函
5. 供应商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9.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二、商务标

10.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1. 投标报价表：
 - 11.1 投标报价明细表
 - 11.2 技术参数偏离表
 - 11.3 商务响应表
12. 投标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2. 投标函

致 （采购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名称及标包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参数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元（小写：____元）的投标报价，交货期：____，质保期：____，质量要求：____，承包上述项目的采购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1.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招标项目的全部有关情况，认为招标文件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我方对招标文件没有任何异议。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

2. 我方承认投标函附表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并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投标函附表

项目名称及标包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3. 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在招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5）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供应商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供应商承诺书；（后附格式）

5.2 有效的营业执照；

5.3 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5.4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查询日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止。

注：以上为供应商资格审查必备资料，需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5.1 供应商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承诺，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所有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 有效的营业执照

5.3 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4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查询日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止。

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 不属于的无需提供此项内容)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9.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根据项目需要设定, 格式自拟)

10.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一) 投标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投标报价表

11.1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质保期	总价
	技术服务费								
	安装调试费								
	税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其它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注：1. 产品名称及分项需与第三章“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相对应。

2. 报价应包含税费、运费、管理费、售后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11.2 技术参数偏离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品牌和型号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注：供应商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比偏离情况）

注：此表格若不够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表格。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11.3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付款方式			
...			
...			
...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投标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资料